附件1

2022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整改任务（第二项）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整改任务 | 《黔东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黔东南州2022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整改措施清单>的通知》（黔东南环督改办通〔2023〕1号）第二项整改任务：针对关闭麦巴铝土矿和王家寨铝土矿问题，目前证据收集等前期工作还未完成，今年内依法关闭退出矿山时间极为紧迫。 |
| 整改责任单位 | 黄平县党委和政府 |
| 整改目标 | 完成黄平县麦巴铝土矿、黄平县重安镇王家寨铝土矿矿山关闭退出。 |
| 整改措施 | 1.依法关闭贵州黄平富城实业有限公司麦巴铝土矿区。  2.黄平县重安镇王家寨铝土矿采矿权到期后不予延续。 |
| 整改主要工作  及成效 | 1.黄平县麦巴铝土矿关闭退出情况：2023年12月21日省自然资源厅向贵州黄平富城实业有限公司下发贵州省自然资源厅行政处罚决定书（黔自然资执法罚〔2023〕1号）吊销该矿山采矿权许可证。  2.黄平县重安镇王家寨铝土矿关闭退出情况：2023年12月21日省自然资源厅向黄平县兴达矿业有限公司下发贵州省自然资源厅行政处罚决定书（黔自然资执法罚〔2023〕2号）吊销该矿山采矿权许可证。 |